

英皇書院

2009 年中學會考校本評核要求

1. 本年度中五學生將參加 2009 年中學會考。
2. 以下五科有校本評核部份：
 - 中國語文
 - 英國語文
 - 中國歷史
 - 歷史
 - 電腦及資訊科技
3. 學生須按照老師指示於指定時間內繳交各類課業，凡遲交者可能獲零分。
4. 中國語文科會考校本評核要求：
包括兩項評核活動，合共佔全科總分百分之十五。
評核內容：
 - 閱讀活動
 - 佔校本評核成績的三分之一
 - 日常課業及其他語文活動
 - 佔校本評核成績的三分之二

項目	要求	佔全科總分比重
閱讀活動	呈交一個分數。分數由以下兩部分組成，比重各半，包括： (1) 閱讀紀錄 1 份 (8 個書面報告) 中四 5 本 中五 3 本 (2) 1 次閱讀報告，必須在課堂上完成。	5%
日常課業及其他語文活動	呈交 3 個分數(中四、中五至少各一)。分數可來自日常課業/其他語文活動或二者之組合。每個分數所佔比重相同。中四中五各最少一個。 每班繳交的組合要一致： 兩個日常課業 + 一個語文活動 或 三個日常課業	10%

5. 英國語文科會考校本評核要求：

校本評核佔全科總分百分之十五。

中四	小組討論：每組 4 人 討論一部小說
中五	小組討論：每組 4 人 討論一部電影

6. 中國歷史科會考校本評核要求：

校本評核佔全科總分百分之二十。

項目	要求	備註
評論題習作	中四兩篇 中五兩篇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學生必須於整個中國歷史科會考課程繳交四篇評論題習作，每篇不少於 300 字。● 評論題習作按考評局評分準則批改，滿分 20 分。● 學生必須按老師指示準時繳交功課，否則習作將被扣分。

7. 歷史科會考校本評核要求：

校本評核佔全科總分百分之二十。

校本評核分為四個範疇，佔分比重為：

- 文字功課 5%
- 校內測驗及考試 5%
- 中四期間學科表現 5%
- 中五期間學科表現 5%

8. 電腦與資訊科技科會考校本評核要求：

校本評核佔全科總分百分之二十。

評核內容：包括以光碟形式儲存的製成品及習作報告